

Our world-class services  
ensure FOOD SAFETY AND QUALITY



Over 100 laboratories in 26 countries



第三百五十八刊

2020年10月10日



食品安全周刊

Hotline: 400-645-8088

Email: sales.china@mxns.cn

[www.merieuxnutrisciences.com](http://www.merieuxnutrisciences.com)

[www.merieuxnutrisciences.com.cn](http://www.merieuxnutrisciences.com.cn)



## 目录 Contents

<b>聚焦国内</b> .....	<b>2</b>
■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印发《餐饮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方案》的通知 .....	2
■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优化食用农产品合格证样式的通知 .....	6
<b>国际风云</b> .....	<b>7</b>
■ 日本强化对中国产毛豆中除虫脲的监控检查 .....	7
■ 澳大利亚发布进口食用对虾的生物安全风险报告草案 .....	7
■ 韩国新指定中国产粉末状天然香辛料为进口命令检查对象 .....	8
<b>法规标准</b> .....	<b>8</b>
■ 美国修订双丙环虫酯在部分食品中的残留限量 .....	8
■ 韩国食品安全管理认证院对畜产品 HACCP 认证制进行统一管理 .....	9
<b>预警通报</b> .....	<b>9</b>
■ 欧盟食品和饲料类快速预警系统（RASFF）通报（2020年第40周） .....	9

## 聚焦国内

### ■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印发《餐饮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厅、委）：

现将《餐饮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

#### 餐饮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以及保障食品安全、制止餐饮浪费行为等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总结推广前一阶段餐饮质量安全提升工作实践，固化有效工作机制，推进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确保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饮食安全，市场监管总局决定开展餐饮质量安全提升行动，特制定本方案。

#### 一、工作目标

以“智慧管理”为突破，“分类监管”为先导，坚持问题导向、科学监管、务实管用，完善长效制度机制，着力破解餐饮服务食品安全重点、

难点问题，顺应疫情防控常态化前提下消费者安全、健康的餐饮消费需求，以规范促发展、以发展促转型，切实提升人民群众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领域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二、重点任务

（一）以人员培训为重点，强化检查和抽考，着力解决从业人员规范操作、食品安全管理员能力提升问题；

（二）以餐饮后厨为重点，突出重点区域检查，着力解决餐饮环境脏乱差问题；

（三）以进货查验为重点，督促餐饮单位履行进货查验记录义务，着力解决食品安全责任追溯问题；

（四）以餐饮具清洗消毒为重点，强化监督检查、检测和执法办案，着力解决食品安全制度执行问题；

（五）以推动“明厨亮灶”、鼓励举报为重点，强化社会共治，落实奖励措施，提高举报投诉处理效率，着力解决主体责任不落实问题。

#### 三、主要措施

（一）全面落实餐饮服务提供者主体责任

1. 督促餐饮服务提供者落实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责任。餐饮服务提供者要严格执行《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严格制度建设和从业人员管理、严格设施设备维护管理、严把原辅料购进质量安全关、严把餐饮加工制作关、严把餐饮具清洗消毒关、严把环境卫生控制关，定期开展自查自纠，保证提供的餐食符合食品安全的相关要求。

严格执行禁止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交易相关规定，不得经营野生动物菜肴。严格执行国务院关于长江流域禁捕有关要求，严禁以非法捕捞渔获物及来源不明水产品为原料加工制作菜肴。

2. 规范连锁餐饮企业食品安全管理。鼓励餐饮服务企业发展连锁经营。连锁餐饮企业总部应当设立食品安全管理机构，配备专职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加强对其经营门店（包括加盟店）的食品安全指导、监督、检查和管理。鼓励连锁餐饮企业总部对各门店原料采购配送、人员培训考核、食品安全自查等进行统一管理，提升门店食品安全管理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3. 鼓励餐饮服务提供者推动食品安全管理和升级。鼓励餐饮服务提供者推动“互联网+明厨亮灶”，主动向消费者公开加工制作过程，接受社会监督；积极运用信息化技术，实施智慧管理；引导消费者使用公筷公勺、聚餐分餐制、减少使用一次性餐具；引导消费者适量点餐，开展“光盘行动”；主动向消费者作出有关餐饮服务食品安全和餐饮服务质量的承诺，并在经营场所、菜单、外卖餐食的包装上提供有关“减油、减盐、减

糖”等健康饮食宣传内容。鼓励中央厨房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发挥保险的他律作用，完善风险分担机制。

## （二）全面落实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主体责任

4. 加强审查登记管理。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要对新入网的餐饮服务提供者进行实地核查，确保有实体经营门店并依法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对平台上存量的餐饮服务提供者开展自查，及时下线无证店铺。加强手机APP等移动端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的审查。利用平台技术优势，建立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食品经营许可证数据库，推行许可证到期提醒、许可证超期下线。

5. 加强线上信息公示管理。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要严格审核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上传的食品经营许可及相关经营信息，确保公示信息完整、真实、及时更新。

6. 加强配送过程管理。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要对配送人员进行食品安全培训和考核，督促配送人员保持配送容器清洁。加快实行外卖餐食封签，确保食品配送过程不受污染。鼓励使用环保可降解的食品容器、餐饮具和包装材料。大力推行无接触配送。

7. 加强分支机构、代理商、合作商等的管理。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要督促分支机构、代理商、合作商等主动向监管部门备案，严格执行食品经营许可证审查等各项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并主动向市场监管部门报



送平台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数据和平台分支机构、代理商、合作商等信息。

### （三）加大规范指导和监督检查力度

8. 从严执法检查。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按照《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相关要求，重点检查餐饮服务提供者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的情况，特别是食品安全自查情况、食品安全管理员法规知识的掌握情况。

9. 实施分级分类监管。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根据《食品生产经营风险分级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要求，全面实施风险分级管理。同时，参考《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检查操作指南》，结合本地区实际，根据餐饮服务提供者经营业态、经营方式、规模大小及出现问题类型等因素，对餐饮服务提供者科学分类，制定分类检查要点表，按照分类检查要点表对餐饮服务提供者实施检查。

10. 规范“小餐饮”经营行为。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通过取缔一批、规范一批、提升一批，推动“小餐饮”管理水平提升。配合相关部门，加强政策引导，创造条件，推动“小餐饮”集中经营，推动原料配送、餐饮具清洗消毒、后厨环境卫生、从业人员健康体检等统一管理，促进“小餐饮”向集约化规范化转型升级。

11. 逐步实施智慧监管。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对各类监管数据开展深度整合、分析，建立集监管信息实时录入、专项检查分配、名单筛选、统

计数据自动分析、执法文书现场打印、简易处罚等功能于一体的移动执法系统，推动现场检查工作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

12. 加强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备案管理和线上监测。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逐步完善辖区内网络餐饮服务平台及其分支机构、代理商、合作商台账。运用信息化手段对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上公示的证照、地址等信息开展监测，重点筛查未公示食品经营许可证、公示的食品经营许可证超过有效期、未公示菜品主要原料、超范围经营等问题。研究建立线上监测信息通报、推送机制，及时将监测发现的违法行为线索推送至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属地市场监管部门，进行核查。对涉及的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要同步查处。

13. 强化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线下检查。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将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线下检查与无证餐饮综合治理有机结合，以学校和居民小区周边、城乡结合部等为重点区域，以小餐饮店、无牌匾标识餐饮店为重点对象开展无证经营行为监督检查，及时规范、查处无证餐饮服务提供者，消除线上无证经营源头。

### （四）强化社会共治

14. 开展“随机查餐厅”活动。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结合属地实际确定检查频次，可由市民决定检查区域、检查店铺及检查项目，采取“视频+图文”直播形式公开监督检查过程，可邀请社会各界人士参与实地监督检查，邀请媒体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餐饮店后续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



跟踪报道。

15. 指导行业协会开展量化分级评定。市场监管总局已指导中国烹饪协会制定《餐饮服务量化分级评定规范》（以下简称《评定规范》），在食品安全的基础上，增加了服务品质和消费体验等内容。各地市场监管部门可选择本地区有条件、有能力的行业协会开展量化分级评定工作。行业协会可直接参照《评定规范》开展量化分级评定，也可结合本地区实际，对《评定规范》进行修改完善，作为开展本地区量化分级评定的依据，将量化分级评定打造为行业自律、社会共治的载体。鼓励行业协会结合量化分级评定，开展“放心餐厅”“餐饮示范店”等创建活动，发挥优秀企业的示范引领作用，推动餐饮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16.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落实投诉举报奖励制度，鼓励餐饮行业“懂行者”、企业员工进行内部举报，曝光行业潜规则。

#### 四、时间安排

（一）2021年作为“餐饮从业人员培训年”。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聚焦从业人员和食品安全管理员培训考核，在市场监管总局《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必备知识题库》基础上，结合当地餐饮服务监管实际，建立一套题库、一套学习课程或资料库、一个培训考核系统或平台（以下简称“两库一平台”）。在“两库一平台”中，可针对餐饮服务不同岗位设定培训考核内容，实行分类培训考核，提高培训考核的精准度。将“两库一平台”用于餐饮服务提供者、市场监管部门开展食品安全管理人员、从

业人员学习培训及考核，进一步强化从业人员对食品安全规定、违法行为处罚、预防食源性疾病等相关知识掌握程度，全面提升餐饮从业人员素质和食品安全管理人员管理能力，解决从业人员“不懂法、难整改”等突出问题。


（二）2022年作为“餐饮服务规范年”。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聚焦餐饮食品安全风险，督促餐饮服务提供者、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通过线上培训、直播教学等方式，加强对餐饮从业人员、配送人员食品安全风险防控、外卖食品安全管理等知识培训，严格落实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有关要求，鼓励公勺公筷、聚餐分餐、外卖餐食封签、无接触配送，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就餐安全。

（三）2023年作为“餐饮环境卫生提升年”。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聚焦餐饮环境卫生水平提升，指导餐饮服务提供者加强环境卫生规范化、精细化管理。打造“清洁厨房”，优化厨房布局及硬件设施，鼓励引入色标管理、4D、5常、6T等管理方法，提升后厨环境卫生管理水平。细化就餐区环境、设施、清洁和消毒操作要求。解决餐饮门店卫生间难看、难闻、难用等突出问题，实现卫生间设施齐全、功能完善、环境整洁，为消费者营造安全、整洁、舒适的餐饮服务环境，有效改善餐饮消费体验。

#### 五、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前提





下，将提升餐饮质量安全水平作为改善民生、促进食品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重要举措，积极争取地方扶持政策，确保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在充分发挥监管部门作用、督促餐饮服务提供者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的同时，积极建立与商务、旅游、住建、交通等行业主管部门的沟通协调机制，发挥各部门的政策、资源等优势，促进形成全社会共同制止餐饮浪费的良好风气。

（二）加强组织实施。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结合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具体方案，找准工作切入点和重点，明确时间表、路线图、责任人，做好整体工作部署。主要负责同志要定期听取工作汇报，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实际问题，给予政策、资金、人员等各方面的支持，确保各项任务和工作要求落实到位。

（三）及时报送工作信息。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认真梳理工作开展情况，及时总结经验做法，并将有关材料报送市场监管总局（食品经营司）。2020年11月15日前，报送工作部署情况、具体联络员及联系方式；2021年、2022年和2023年，每年6月15日、11月15日前，报送半年、全年工作总结和工作情况统计表；2023年11月15日前，报送3年工作总结和工作情况统计表。

原文链接:

[http://gkml.samr.gov.cn/nsjg/spjys/202009/t20200929\\_322096.html](http://gkml.samr.gov.cn/nsjg/spjys/202009/t20200929_322096.html)

时间：2020-09-29 来源：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优化食用农产品合格证样式的通知

各市（州）农业（农牧）农村局：

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试行以来，各地有力有序推进，取得了积极进展和初步成效。为进一步突出合格证上生产主体质量安全承诺内容，农业农村部印发了《关于优化食用农产品合格证样式的通知》（农质管函〔2020〕178号），将主体承诺的内容提到了更加醒目的位置，强化生产者主体责任，推动其树立质量安全意识，发挥自律作用，更加有效的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各地在推进过程中要注意以下事项：

一、迅速推广。向试行主体推广使用合格证新样式（见附件），加大宣传培训力度，使监管、检测、技术推广人员，生产主体广泛掌握优化合格证样式的意义。

二、分类推进。电子合格证、平台出证等信息化版本优先改版；为避免资源浪费，已印制的旧版合格证可使用完后再参照新样式印制使用。

如有问题，请联系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监管与品牌培育处、省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联系人：马勇、邓莘玲，电话：028-85505821。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2020年10月9日

优化后的合格证参考样式



## 食用农产品合格证

我承诺：

- 没有使用禁用农药兽药、停用兽药和非法添加物
- 上市农产品符合农药安全间隔期、兽药休药期
- 对食用农产品合格证的真实性负责

产品名称：                    数量（重量）：

产地：

生产者盖章或签名：

联系方式：

开具日期：

追溯  
二维码

原文链接：

<http://nynct.sc.gov.cn/nynct/c100664/2020/10/9/23eab78b1dcf469eab3ba68c1790cb7a.shtml>

时间：2020-10-09 来源：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 国际风云

### ■ 日本强化对中国产毛豆中除虫脲的监控检查

2020年9月29日，日本厚生劳动省发布药生食输发0929第1号通知，强化对中国产冷冻毛豆中除虫脲的监控检查，解除对中国产大葱中噻虫嗪、中国产松菌中乙草胺、中国产食品中敌敌畏和二溴磷的强化监控检查。

根据地方自治团体的回收检查结果，发现中国产冷冻毛豆违反了残留农药的标准。因此，将对中国产冷冻毛豆中除虫脲残留限量的监控检查频率提高至30%。

另外，基于过去一年的实际检查结果，解除对中国产大葱中噻虫嗪、中国产松菌中乙草胺、中国产食品中敌敌畏和二溴磷的强化监控检查。

检查强化日期	国家	检查名称	检查项目	制造商、制造厂、出口商及包装者
2020年9月29日	中国	毛豆及其加工品	残留农药(除/虫脲)	

原文链接：<http://news.foodmate.net/2020/09/573393.html>

时间：2020-09-30 来源：食品伙伴网

### ■ 澳大利亚发布进口食用对虾的生物安全风险报告草案





2020年10月10日版 (第41周)

2020年9月28日, 澳大利亚农业和水资源部发布《动物生物安全建议书2020-A05》, 发布从所有国家进口供入类食用对虾 (prawns) 的生物安全风险审查报告草案。

结合进口风险分析报告、国际标准、其他国家对进口对虾采用的措施、国际科学专家建议等意见, 经审查该报告草案确定了对虾造成危害的偷死野田村病毒 (CMNV)、十足目虹彩病毒1 (Div1) 等10种生物安全风险问题, 并对每项风险进行了评估, 提出了管理生物安全风险的措施。报告草案建议, 在遵守一系列生物安全措施的前提下, 继续允许对虾进口到澳大利亚。

征求反馈期至2021年1月15日。

原文链接: <http://swj.xm.gov.cn/xmtbt-sps/show.asp?id=62925>

时间: 2020-10-09 来源: 海关总署

## ■ 韩国新指定中国产粉末状天然香辛料为进口命令检查对象

10月5日, 韩国食品药品安全处 (MFDS) 为了提高进口商的食物安全责任意识, 确保进口食品的安全, 新指定中国产粉末状天然香辛料为进口命令检查对象, 具体内容如下:

对象食品	对象国家	检查项目	指定理由
------	------	------	------

粉末状天然香辛料	中国	金属性异物	通关阶段不合格率较高
----------	----	-------	------------

命令检查时间: 2020. 10. 22.~2021. 10. 21. (1年)

原文链接: <http://news.foodmate.net/2020/10/573708.html>

时间: 2020-10-10 来源: 食品伙伴网

## 法规标准

### ■ 美国修订双丙环虫酯在部分食品中的残留限量

据美国联邦公报消息, 2020年10月8日, 美国环保署发布2020-21119号条例, 修订双丙环虫酯 (Afidopyropen) 在部分食品中的残留限量。

美国环保署就其毒性、饮食暴露量以及对婴幼儿的影响等方面进行了风险评估, 最终得出结论认为, 以下残留限量是安全的。拟修订内容如下:

商品	Parts per million (ppm)
苜蓿种子	0.3
带壳杏仁	0.3
动物饲料, 非草料, 第 18 组, 饲料	4
动物饲料, 非草料, 第 18 组, 干草	9
动物饲料, 非草料, 第 18 组, 稻草	5
分选谷物颗粒	60
草类饲料、草料、干草, 作物组 17	10
粮食型高粱饲料	0.3



粮食型高粱粒	0.15
粮食型高粱干草	0.3
甜高粱饲料	0.3
甜高粱粒	0.15
甜高粱茎秆	0.3
甜高粱干草	0.3
大豆饲料	0.15
大豆干草	0.4
草莓	0.15
果实类蔬菜（作物组 8-10）	0.2
牛、山羊、马和绵羊的肉及肉副产品	0.2
牛奶	0.04

据了解本规定于2020年10月8日起生效，反对或听证要求需在2020年12月7日前提交。

原文链接：<http://news.foodmate.net/2020/10/573757.html>

时间：2020-10-10 来源：食品伙伴网

## 预警通报

### ■ 欧盟食品和饲料类快速预警系统（RASFF）通报（2020年第40周）

据欧盟官方网站消息，在2020年第40周通报中，欧盟食品和饲料类快速预警系统（RASFF）通报中国食品及相关产品有2例。具体通报信息如下：

### ■ 韩国食品安全管理认证院对畜产品HACCP认证制进行统一管理

10月8日，韩国食品药品安全部（MFDS）发表消息称：从2020年10月8日开始，韩国将全面实行畜产品HACCP认证制，畜产品也同食品一样，由韩国食品安全管理认证院作为专门机关进行审查、客观运营。

一直以来，韩国的畜产品都是由经营者自行制定、运营HACCP标准，但今后将由韩国食品安全管理认证院进行审查后才能得到认证。

与此同时，随着《畜产品卫生管理法》的修改，有认证HACCP义务的经营者不遵守安全管理认证标准，或者，有危害不遵守暂停畜产品出货和销售命令的经营者将受到行政处罚。

原文链接：<http://news.foodmate.net/2020/10/573663.html>

时间：2020-10-09 来源：食品伙伴网

2020年10月10日版 (第41周)

通报时间	通报国	通报产品	编号	通报原因	销售状态/采取措施	通报类型
2020-9-29	英国	甜叶菊甜味剂片	2020.3983	未申报的甜味剂： E950-安赛蜜 (328 mg/kg)； E 951-阿斯巴甜 (648mg/kg)	通知国未分销/从消费者处召回	警告通报
2020-9-30	立陶宛	竹制旅行杯	2020.4024	三聚氰胺迁移 (2.52mg/kg)	通知国未分销/退出市场	后续信息通报

原文链接: <http://news.foodmate.net/2020/10/573611.html>

时间: 2020-10-09 来源: 食品伙伴网

